

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情形

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7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，因审计报告未能如期完成，导致未能在2017年4月28日之前（含当日）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。

1、2016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期限

公司预计于2017年6月20日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。

2、对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的影响。

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2日起被暂停转让，直至按规定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如公司在2017年6月30日前（含当日）仍无法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后作出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。

目前影响公司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因素为：

（一）审计报告的出具。

三、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经和将要采取的措施

公司正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事宜，争取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予以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。

四、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（一）联系人姓名：聂毅

（二）联系电话：15962910000

（三）邮箱：01001@vegcap.hk

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5 日